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委员会（办）工作职责

一、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工作职责

统一领导和综合协调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工作；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自治区、中卫市、沙坡头区党委、政府关于消防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定期、不定期分析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工作形式，安排部署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工作；制定有关工作政策措施，研究解决消防安全领域重大问题；督促指导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单位消防安全工作任务和责任落实，并将其纳入沙坡头区政府目标绩效考核。

二、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

负责区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；督促落实沙坡头区消委会关于消防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；组织协调和联络沟通消防安全工作，向区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提出重大政策和重要措施建议；研究拟订年度消防工作目标任务，指导协调、监督检查、巡查考核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消防安全工作；负责日常信息汇总上报并通报相关单位；参与配合做好监督检查、消防安全宣传等工作；完成区委、政府和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